

朱林方：如何理解中国人权发展道路创造的新模式？(上)

中新社北京2月17日电 题：如何理解中国人权发展道路创造的新模式？

——专访西南政法大学行政法学院副教授朱林方

中新社记者 曾静宁

中国人权事业是14亿多中国人民的人权事业。关于尊重和保障人权，中国与西

方的人权话语既有共通领域，也有一些差异。如何理解中国人权话语和中国式人权发展道路，西南政法大学行政法学院副教授朱林方日前接受中新社“东西问”独家专访时指出，中国不仅探索形成了一套具有革命意义的中国人权观和方法论，还在人权发展道路方面

创造了新模式。几十年来，中国人权事业的不断发展，归根结底是中国根据自身国情，找到了一条适合自己的

人权发展之路。

现将访谈实录摘要如下：
中新社记者：中国人权发展道路与西方有何不同？

朱林方：中国人

权发展道路的首要经验和根本保证是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中国人权发展道路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创造了党领导国家服务于人民权利的三角稳态结构。一方面，中国共产党通过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体制建立了强大的国家人权治理体系，领导国家立法

机关确认人权，领导国家行政机关保护人权，领导国家司法机关救济人权，领导国家监察机关监督公职人员是否充分履行人权保障职责，使国家能够拥有尊重、保护和实现人权的富有实效的能力；另一方面，通过依规治党、完善党的自我革命制度规范体系，确保国家能力只能用于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的根本权益。

从人权内涵层面来说，中国人权发展道路坚持民生权利和民主权利的平衡协调发展，为人权保障提供了一条“共同富裕”的社会主义新路。

只有经济、社会、文化权利与公民权利、政治权利平衡协调发展，才符合人权发展规律的客观要求。中国人权发展道路，坚持民生权利与民主权利是相互依存、不可分割的有机整体，坚持平衡协调发展、“两条腿走路”的基本原则，并将两类人权的平衡协调发展作为一项事关全局的公共政策进行整体谋划和积极推动。

中新社记者：如何理解当代中国人权观？



四川昭觉，位于海拔1400多米的悬崖之上的阿土列尔村享受到易地扶贫搬迁政策，村民某色尔布(右)与妻子在新居的阳台上眺望。王磊 摄



青海省玉树藏族自治州治多县幸福敬老院，老人们吃早饭“糌粑”。该县特困老人集中供养入住率达100%。马铭言 摄



江西省宜春市袁州区水江镇中心小学老师带领学生们正在油菜花海中写生秀美乡村。邹忠 摄



安徽省阜阳市一建筑工地的建筑工人领到全国统一印制的《工会会员证》。王彪 摄